

##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

### 批准明愛專上學院、珠海學院、 宏恩基督教學院、香港恒生大學及 香港樹仁大學頒授學位

#### 引言

在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的會議上，行政會議**建議**，行政長官指令批准——

- (a) 明愛專上學院就以下課程頒授學位——
  - (i) 幼兒教育榮譽學士；
  - (ii) 物理治療學(榮譽)理學士；
  - (iii) 翻譯科技(榮譽)文學士；
  - (iv) 人工智能(榮譽)理學士；
  - (v) 設計新創企業管理(榮譽)學士；以及
  - (vi) 數碼娛樂科技(榮譽)理學士；
- (b) 珠海學院就以下課程頒授學位——
  - (i) 環球傳播文學碩士；
  - (ii) 社會科學碩士(一帶一路國家國際關係)；以及
  - (iii) 社會科學碩士(一帶一路國家國際工商管理)；
- (c) 宏恩基督教學院就服務管理榮譽學士課程頒授學位；
- (d) 香港恒生大學(恒生大學)就以下課程頒授學位——
  - (i) 經濟學工商管理(榮譽)學士；

- (ii) 綜合工商管理(榮譽)學士；
  - (iii) 藝術設計(榮譽)文學士；以及
  - (iv) 行政人員保險理學碩士；以及
- (e) 香港樹仁大學(樹仁大學)就以下課程頒授學位——
- (i) 金融科技(榮譽)商學士；以及
  - (ii) 工商管理學(榮譽)學士——人力資源管理與應用心理學。

## 理據

### 頒授學位

2. 《專上學院條例》(第 320 章)(條例)第 10(a)條規定，專上學院在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的事先批准下，可頒授學位。

### 明愛專上學院

3. 明愛專上學院(前稱明愛徐誠斌學院)於一九八五年創立，二零零一年根據條例註冊，並於二零一一年獲得頒授學位的資格。在二零一九／二零學年，該校開辦七個全日制學士學位課程。

4. 明愛專上學院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、二零一九年十月、二零二零年三月、二零二零年四月及二零二零年四月，就上文第 1(a)(i)、(ii)、(iii)、(iv)及(vi)段所述的擬議課程，獲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(評審局)授予課程評審資格。由於明愛專上學院已在「一般商業行政」學科範圍(資歷級別第五級)獲評審局授予學科範圍評審資格<sup>1</sup>，因此開辦上文第 1(a)(v)段所述的擬議課程無須通過課程評審。在取得學科範圍評審資格後，院校可在核准期內於認可的學科範圍內及按指定的資歷級別，發展及開辦有關課程(包括學位課程)。課程無須事先通過評審局的課程評審，便可納入資歷名冊並獲得資歷架構認可。就上文第 1(a)(vi)段所述的擬議課程而言，數碼娛樂(榮譽)理學士課程於二零一五年經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後，由二零一五／一六學年起開辦。該學院現建議修改課程結構，並把課程名稱改為數碼娛樂科技(榮譽)理學士學程。

---

<sup>1</sup> 取得學科範圍評審資格的營辦者具備經驗證的質素保證及相關能力，並且於課程評審有良好往績。

## 珠海學院

5. 珠海學院於二零零四年根據條例註冊，並於同年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開辦學位課程。在二零一九／二零學年，該學院開辦 18 項全日制學位課程，當中 14 項為學士學位課程，四項為碩士學位課程。

6. 珠海學院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、二零一九年十月和二零一九年十月，就上文第 1(b)(i)、(ii)及(iii)段所述的擬議課程，獲評審局授予課程評審資格。

## 宏恩基督教學院

7. 宏恩基督教學院於二零一五年根據條例註冊，並於同年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開辦學位課程。在二零一九／二零學年，該學院開辦三項全日制學位課程。

8. 宏恩基督教學院於二零一五年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，由二零一五／一六學年起開辦工商管理榮譽學士(服務營銷及管理)課程。為提升課程質素，該學院建議修改課程結構，並把課程名稱簡化為服務管理榮譽學士課程。

## 香港恒生大學

9. 恒生商學書院於一九八零年創立，主要開辦商科文憑課程，其後亦開辦大學預科課程、副學士先修課程及副學士學位課程。該書院逐步發展成恒生管理學院，並於二零一零年根據條例註冊。二零一八年，恒生管理學院根據條例獲授大學名銜。在二零一九／二零學年，恒生大學開辦 26 項學位課程，當中 21 項為學士學位課程，5 項為碩士學位課程。

10. 恒生大學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九月、二零二零年一月和二零一九年十月，就上文第 1(d)(i)、(iii)及(iv)段所述的擬議課程，獲評審局授予課程評審資格。由於恒生大學已在「綜合管理」學科範圍獲評審局授予學科範圍評審資格，因此開辦上文第 1(d)(ii)段所述的擬議課程無須通過課程評審。

## 香港樹仁大學

11. 香港樹仁大學前身為香港樹仁學院，於一九七一年創立，於一九七六年根據條例註冊為自資專上院校，並於二零零六年根據條例獲授大學名銜。在二零一九／二零學年，樹仁大學開辦32項學位課程，當中包括14項學士學位課程、11項碩士學位課程及7項博士學位課程。

12. 由於樹仁大學已在「經濟」和「商業及管理」學科範圍獲評審局授予學科範圍評審資格，因此開辦上文第 1(e)(i)及(ii)段所述的兩項擬議課程無須通過課程評審。

### **考慮因素**

13. 明愛專上學院、珠海學院、宏恩基督教學院、恒生大學及樹仁大學擬開辦的課程，均已通過評審局的課程評審或學科範圍評審。因此，這些課程的質素已得到保證。五所院校均計劃於二零二零／二一學年推出擬議的課程。

### **建議的影響**

14. 建議符合《基本法》，包括有關人權的條文。建議對家庭並無重大影響，對財政、公務員、生產力、環境及性別議題也沒有影響。建議為學生提供更多院校和課程的選擇，可培育更多人才，對可持續發展及經濟均有正面影響，惟有關的影響預計並不顯著。

### **公眾諮詢**

15. 建議不涉及政策改變，因此無須進行公眾諮詢。

### **宣傳安排**

16. 教育局會安排發言人回答公眾的查詢。

### **查詢**

17. 如有查詢，請與首席助理秘書長(延續教育)麥子濤女士聯絡(電話：3509 8502)。

**教育局**

**二零二零年五月**